

基 础 和 声 之 一

功 能 和 声

(上)

华 萃 康 编

南京艺术学院音乐系印

前 言

长期以来，传统和声理论一直被作为和声学课程的基本教学内容是有各方面的原因之一。其中最主要的是：①它较能适应专业作曲者最常用的调式——大调与和声小调；②较符合客观音响规律（如和弦三度叠置原则及 $T \rightarrow S \rightarrow D \rightarrow T$ 和弦运动规律和 $T - D - S - T$ 调性布局规律等）。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它的不足之处：①调式的适应面有时受到一些限制；②较多地注意了倾向性强的一面，而对倾向性较弱的一面则没有提高到应有的地位；③和弦的三度叠置使和弦结构受到限制等。因此，它不可能适应实际创作中非常多样的表现手法的需要。正由于这个原因，作者试图扩大和声学理论的基本内容。考虑到传统功能和声理论对我国音乐界的影响，所以暂时不对它进行过多的改动，仍较独立地作为本教材的第一部分，并称之为“功能和声”，只是在内容上增加了某些不同于传统和声理论的观点。第二部分是传统和声理论所没有接触到的或没有足够重视的一些和声基本理论（不包括近、现代和声手法）暂名为“色彩和声”。这里称它为“色彩”，只是为了便于与传统的功能和声加以区别，并不是全面讨论色彩性和声问题。虽然，功能性的减弱将使色彩性有所增强，但和声的“功能”与“色彩”几乎总是同时并存和不可分割的。这里加以说明，以免误解。

学完本教材后，如条件允许，理论作曲专业的学生，应进

行高一級的和声訓練。教材中加有“☆”的章节是讨论性的或不屬於和声学範圍內的問題，可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加以取捨。对于演奏、演唱专业的学生，可适当地刪去一些章节。

作者水平有限，恳切地希望看到这本教材的老師们、同志们批评指正。

华萃康

1981.3.19.

— 目 次 —

前 言

第一章 三和弦

第 一 节 和弦的结构	1
第 二 节 三和弦的分类	3
第 三 节 大调的各级三和弦、正附三和弦	3
第 四 节 小调的各级三和弦	4
第 五 节 原位和弦与转位和弦	6
第 六 节 四下和声的一般规则	7
第 七 节 原位三和弦的旋律位置和排列法	9
第 八 节 原位三和弦的音响效果	10
★ 第 九 节 三度叠置的相对性	10
才 题 一	12

第二章 原位三和弦的一般连接法

第 一 节 三和弦之间的关系	13
第 二 节 四·五度关系的连接 (I → V型)	15
第 三 节 二度关系的连接 (I → II型)	17
第 四 节 关于连续五·八度的进行	18
第 五 节 为旋律配和声 (用指定的正三和弦)	19
才 题 二	21

弟六节	三度关系的连接(I → VI型)	23
弟七节	原位三和弦连接的一般规律	24
弟八节	几种較常見的例外情况	24
弟九节	为旋律配和声 ₁₌₃ (自由选择正三和弦)	25
习 题 三		28
第三章	七声调式三和弦的功能理论	
弟一节	功能特性音与功能組	31
弟二节	和弦运动的基本规律 — T → S → D → T 功能序列	34
弟三节	关于D → S 的进行	35
弟四节	同功能組內各級三和弦的差別	38
弟五节	调式对功能特性的影响	42
弟六节	为指定低音(或指定和弦序列)配四 下和声	44
习 题 四		46
第四章	三和弦的第一转位	
弟一节	六和弦的排列位置	49
弟二节	四·五度关系的六和弦连接	50
弟三节	II 級三和弦概述	52
弟四节	乐段与乐句	54
弟五节	终止式	58

★第六节 终止式与音乐风格	61
习 题 五	65
第十七节 二度关系的六和弦连接	67
第十八节 VII级三和弦概述	71
第十九节 旋律中的和弦外音	74
第二十节 旋律与和弦的关系	80
★第二十一节 正确理解“和弦外音”的含义	82
习 题 六	84
第二十二节 三度关系的六和弦连接	86
第二十三节 三度关系六和弦连接举例	89
第二十四节 两种特殊曲调的传统配法	91
第二十五节 六和弦的音响效果	93
习 题 七	95
第五章 音乐作品中的和弦（主调音乐织体写法）	
第二十六节 长音或持续和弦式的织体写法	97
第二十七节 合成和弦式（或合唱和弦式）的织体写法	101
第二十八节 伴奏音型式的织体写法	104
第二十九节 织体写法与四部和声	116
习 题 八	119
第六章 三和弦连接中的跳进	

第一章	和声学基础	
第一节	音程与调性	1
第二节	自然音与变化音	2
第三节	五度圈与转位	3
第四节	等音与调号	4
第五节	调性与调式	5
第六节	调性功能与和弦连接	6
第七节	和弦的转位与变和弦	7
第八节	和弦进行与调性解决	8
第九节	和声分析与创作实践	9
第十节	和声学研究与应用	10
第十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创作	11
第十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表演	12
第十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理论	13
第十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教育	14
第十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批评	15
第十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史学	16
第十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	17
第十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	18
第十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	19
第二十节	和声学与音乐人类学	20
第二十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	21
第二十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	22
第二十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	23
第二十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	24
第二十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	25
第二十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	26
第二十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	27
第二十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	28
第二十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	29
第三十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	30
第三十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	31
第三十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	32
第三十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	33
第三十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学	34
第三十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学	35
第三十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学	36
第三十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学	37
第三十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学	38
第三十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学	39
第四十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学	40
第四十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学	41
第四十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学学	42
第四十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学学	43
第四十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学学	44
第四十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学学	45
第四十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学学	46
第四十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学学	47
第四十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学学	48
第四十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学学	49
第五十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学学学	50
第五十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学学学	51
第五十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学学学	52
第五十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学学学	53
第五十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学学学	54
第五十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学学学	55
第五十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学学学	56
第五十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学学学	57
第五十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学学学学	58
第五十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学学学学	59
第六十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学学学学	60
第六十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学学学学	61
第六十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学学学学	62
第六十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学学学学	63
第六十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学学学学	64
第六十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学学学学	65
第六十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学学学学学	66
第六十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学学学学学	67
第六十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学学学学学	68
第六十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学学学学学	69
第七十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学学学学学	70
第七十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71
第七十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学学学学学	72
第七十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学学学学学	73
第七十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74
第七十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75
第七十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76
第七十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77
第七十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78
第七十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79
第八十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0
第八十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1
第八十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2
第八十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3
第八十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4
第八十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5
第八十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6
第八十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7
第八十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8
第八十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89
第九十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0
第九十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1
第九十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2
第九十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3
第九十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4
第九十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5
第九十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6
第九十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7
第九十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8
第九十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学学学学学学	99
第一百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学学学学学	100
第一百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学学学学	101
第一百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学学学	102
第一百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学学	103
第一百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学	104
第一百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	105
第一百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	106
第一百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	107
第一百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	108
第一百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	109
第一百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	110
第一百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	111
第一百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	112
第一百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	113
第一百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	114
第一百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	115
第一百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	116
第一百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	117
第一百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	118
第一百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	119
第一百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	120
第一百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	121
第一百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	122
第一百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	123
第一百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	124
第一百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	125
第一百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	126
第一百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	127
第一百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	128
第一百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	129
第一百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	130
第一百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	131
第一百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	132
第一百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	133
第一百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	134
第一百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	135
第一百六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	136
第一百七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	137
第一百八节	和声学与音乐美学学	138
第一百九节	和声学与音乐心理学学	139
第一百节	和声学与音乐社会学学	140
第一百一节	和声学与音乐民族学学	141
第一百二节	和声学与音乐比较学学	142
第一百三节	和声学与音乐哲学学学	143
第一百四节	和声学与音乐逻辑学学	144
第一百五节	和声学与音乐信息学学	145

第八章 七 和 絃

第一节 七和絃的結構	149
第二节 七和絃的連接	153
第三节 七和絃的功能特性	159
第四节 屬七和絃	160
习 题 十一	163
第五节 II級七和絃	166
第六节 VII級七和絃(導七和絃)	170
第七节 其它七和絃	175
第八节 和声模进	177
第九节 七和絃的音响效果	181
习题十二	183

第九章 九 和 絃

第一节 九和絃的结构	187
第二节 功能重叠	189
第三节 大、小调中的九和絃	191
第四节 九和絃的連接	193
第五节 常用的九和絃	297
第六节 屬功能組內特殊结构的不協和和絃	201
★第七节 和絃结构的复杂化 —— 从三度叠置到 非三度叠置(略)	203

★ 第八节 “高叠和弦”之间的连接 (略) - - - - -	203
★ 第九节 关于高叠和弦的应用 (略) - - - - -	203
第十节 持续音 - - - - -	203
第十一节 九和弦的音响效果 - - - - -	206
习题十三 - - - - -	209

第一章 三和弦

第一节 和弦的结构

三个或三个以上不同音名的音，以某种关系结合在一起，就称为“和弦”。例如以下各种结合，都可能成为和弦：

例 1—1.



和弦中各音结合在一起的音程关系是多种多样的，大致可分为有一定规律和无一定规律两类。有一定规律的如上例中的①、②、③、⑤、⑦、⑧，其中①、⑤、⑧是三度叠置，②、⑦是五度叠置。（⑦中的d'、g'移低了八度）③是四度叠置；其余④、⑥、⑨、⑩是无一定规律的结合（④如把g'移低八度将成为四度叠置，但因低音对和弦的性质有很大影响，所以不作为四度叠置）。

构成和弦的方法虽然很多，但最常见的是三度叠置，它比其它各种结合的音响更融合、紧凑，也较符合自然音响规律（泛音列的主要部分也基本上是三度叠置而成），因此，传统的和声理论都以讨论这类结构的和弦为主。

叠置的三度音程是大三度还是小三度，主要根据基础音及调式音阶来决定（这和泛音列不同）。例如以C'为基础音，在C大调音阶中作三度叠置得：C' e' g' b' d²等，如在C自然小调中则为c' e' g' b' d²等。当然，必要时也可以引入变化音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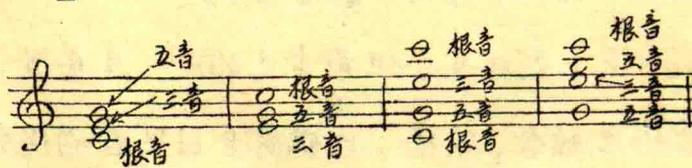
连续两次三度叠置，连基础音共三个音构成的和弦，叫“三和弦”，如上例①；

连续三次三度叠置，连基础音共四个音构成的和弦，叫“七和弦”，如上例⑤；

连续四次三度叠置，连基础音共五个音构成的和弦，叫“九和弦”，如上例⑧等。

基础音在和声理论中叫“根音”（上例①、⑤、⑧中的C'），根音上面的三度音叫“三音”，根音上面的五度音（两个三度）叫“五音”，根音上面的七度音（三个三度）叫“七音”，九度音叫“九音”等。和弦中的这些音，不论它如何转位，如何多次重复，名称不变。

例 1—2



第二节 三和弦的分类

由于叠置的三度音程可大可小，所以两次叠置就可能构成四种不同的三和弦：

1. 大三度加小三度（对根音是大三度及纯五度）称“大三和弦”；
2. 小三度加大三度（对根音是小三度及纯五度）称“小三和弦”；
3. 小三度加小三度（对根音是小三度及减五度）称“减三和弦”；
4. 大三度加大三度（对根音是大三度及增五度）称“增三和弦”。

这四种三和弦的音程关系对照如下：

例 1—3

① 大三和弦 ② 小三和弦 ③ 减三和弦 ④ 增三和弦

第三节 大调的各级三和弦，正、副三和弦

大调各级音上面的三和弦，有三个是大三和弦——I、IV、V，三个是小三和弦——II、III、VI，一个减三和弦——VII，自然音阶中没有增三和弦。

例 1—4

大三和弦 小三和弦 减三和弦

C: I IV V III VI VII =

主音、居音、下居音是调式中较重要的音，这三音上的三和弦分别称为“主和弦”、“居和弦”、“下居和弦”。它们常能代表调式的不同功能特性，一般用得也较多，所以常称为“正三和弦”。其余各级上的三和弦（II、III、VI、VII 级），则称为“副三和弦”。

大调的三个正三和弦都是大三和弦，这是大调具有明朗、响亮等特点的重要依据。

我们把三和弦根音在调式中的级数写成罗马数字作为三和弦的标记，大三和弦用大写，小三和弦用小写，减三和弦用小写且左右上方加“一”号。增三和弦则用大写且左右上方加“十”号。另外，在开始标记的谱号下面要写明调性，具体写法见例 1—4。

1—5。

第四节 小调的各级三和弦

自然小调的三个正三和弦都是小三和弦（I、IV、V），而副三和弦中有三个是大三和弦（II、VI、VII），一个是减三和弦（III）。

和声小调由于导音的升高，情况比较复杂，正三和弦有两个

仍为小三和弦(I, IV)，而居和弦则成为大三和弦(V)，副三和弦只有II级仍为大三和弦，VII⁻级和II⁻都是减三和弦，而III⁺级则为增三和弦。即这小调式有小三和弦两个(I、IV)，大三和弦两个(V、VI)，减三和弦两个(II⁻、VII⁻)，增三和弦一个(III⁺)。

例 1—5

The image shows two musical staves. The top staff is in C major (Cⁿ) and the bottom staff is in C minor (C). Both staves have a common time signature (indicated by 'C').

Top Staff (Cⁿ):

- Harmonies: I, IV, V, III, VI, VII, II.
- Labels above notes: 小三和弦 (I), 大三和弦 (IV), 减三和弦 (VII), 大三和弦 (III), 小三和弦 (VI), 增三和弦 (II).
- Text to the right: (Cⁿ 表示以 C 为主音的自然小调。)

Bottom Staff (C):

- Harmonies: I, IV, V, VI, VII⁻, II⁻, III⁺.
- Labels above notes: 小三和弦 (I), 大三和弦 (IV), 减三和弦 (VI), 增三和弦 (VII⁻), 大三和弦 (V), 小三和弦 (II⁻), 增三和弦 (III⁺).

正三和弦以小三和弦为主（自然小调则三个正三和弦都是小三和弦），所以小调的和声效果一般说来要比大调暗些，而大小调和声的对比，成为音乐作品中非常重要的色彩对比手法。

这里附带介绍有些教材上使用的一种和弦标记法——同宫体系标记法。这是为了适应我国常遇到各种不同主音的调式交替而建立的，在同宫体系范围内，不论什么调式，一律用宫调式（相当于大调）的级数来标记，然后在三个正三和弦下面分别加注“T”（主），“D”（属），“S”（下属）等（宫调可不加注）。

举例如下：

• 6 •

同宫体系各调式(角调式未列入)

C宫调式 C大调	 I II III IV V VI VII I	(同宫)
D商调式	 [C:] II III IV V VI VII I II [D商] T S d t	
G徵调式	 [C:] V VI VII I II III IV V [G徵] T S d T	
A羽调式 an小调	 [A羽或an] C VI VII I II III IV V VI [an] T S d t	

如必要采用这种标记法时，可在两行标记之前分别写出同宫大调的调性及功能属性的调性，如上例中三处标有“*”的方括号内所写的那样。

第五节 原位和弦与转位和弦

三度叠置的和弦，如根音在最低声部就称为“尾位和弦”。这时，除尾位三和弦不附加标记外，尾位七和弦、九和弦分别在和弦级数的右下角加“7”、“9”等作为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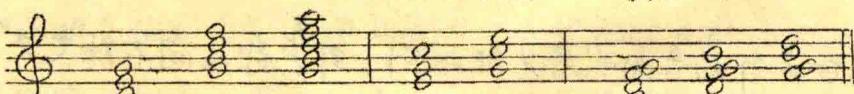
如三音、五音或七音等生最低声部，就称为“转位和弦”；三音生最低声部为“茅一转位”，五音生最低声部为“茅二转位”，

七音在最低声部为“旁三转位”等々。这时，和弦常以低音与上面各音的音程度数为标记（特别是低音与根音的度数），如三和弦的第一转位称为“六三和弦”，简称“六和弦”，标记为“6”；三和弦的第二转位称为“六四和弦”，标记为“6”；七和弦的第一转位称为“六五和弦”，标记为“6”；七和弦的第二转位称为“四三和弦”，标记为“4”；七和弦的第三转位称为“四二和弦”，简称“二和弦”，标记为“2”等等。

九和弦一般用尾位的较多。

尾位和弦与转位和弦的标记法举例如下：

例 1—7

尾位和弦	转位三和弦	转位七和弦
		
C: I V ₇ V ₉ I ₆ I ₆ V ₆ V _{4/3} V ₂		

第六节 四部和声的一般规则

和声练习常写成四个声部，称为“四部和声”。写四部和声的一般规则如下：

1. 各声部的名称和音域与四部合唱相同，即：

例 1—8

高音部或 中音部或 次中音部或 低音部或
女高音(S.) 女中音(A.) 男高音(T.) 男低音(B.)



四部和声写在大谱表上，高音部与中音部合用高音谱表，次中音部与低音部合用低音谱号。高音部及次中音部的符干向上，中音部及低音部的符干向下。

2. 各相邻声部之间的距离，除低音部与次中音部之间可超过八度外，其它各相邻声部之间不得超过八度。

3. 各声部的音高次序不能颠倒，即声部之间不能“交叉”，否则声部进行就含糊不清。下例是高音部与中音部，次中音部与低音部声部交叉。

例 1—8 不好

